

# 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茂名市荔枝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茂南园区配套设施建设(一期)项目已由茂名市茂南区发展和改革局以茂南发改投资[2022]21号、茂南发改投资[2022]26号文批准立项建设。招标人为茂名市茂南区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除争取债券资金和上级补助资金及融资贷款资金支持外，其余由区财政统筹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茂名市荔枝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茂南园区配套设施建设(一期)项目(三鸟冷链配送基地)工程总承包(EPC)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 二、工程概况与招标内容

1. 工程概况：新建市场用地选址位于工业大道(茂水路)与电茂干渠交汇处东北角，规划用地面积约为6652.25 m<sup>2</sup>，本项目建设规模暂定：建设规模约为9600 m<sup>2</sup>，建筑功能配有禽类批发零售商铺，储存仓库，停车场及其他配套设施。商铺数量要考虑与原有市场的经营规模相匹配，以方便新建市场经营活动的开展。为方便人员出入和优化交通流线，可考虑在工业大道由南往北方向开口设一架空引桥与新建建筑连接，并根据相关规范在引桥入口处对城市道路进行拓宽处理。基底西侧与现状辅道衔接并右出接入工业大道，最终以茂南投资审核中心审定的概算和初步设计为准。本次招标项目概算投资 78905645.73元。

2. 招标范围：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及配合施工等后期服务、建安工程设备采购安装、施工、保修期修复任务。完成相关报批、报建配合服务：报批报建配合，竣工备案等工作。

3. 招标控制价(暂定)：46436144.73元，其中，设计费(暂定)：754615.00元，建安费(暂定)：45681529.73元，主要设备费(如有)：0元。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大陆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工商营业执照有效。

2. 投标人需同时具备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②建设主管部门认定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且获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3.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如为联合体投标允许1家资质的设计单位和1家资质的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联合体投标时，应约定施工方作为联合体牵头人，且为工

程总承包单位，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成员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已组成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它联合体在本项目中参加投标。

4. 拟委任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同时具备①和②：

①二级以上（含二级）注册执业资格[包括：注册建筑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建造师（广东省外企业所委任的项目经理须为一级注册建造师）或者注册监理工程师]或者未实施注册执业资格的，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②担任过与拟建项目相类似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项目负责人、施工项目负责人或者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目前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严禁有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作为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参与本项目投标，一经发现，列为恶意竞标线索排查。

5.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主体或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

6. 广东省外勘察、设计、施工企业还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

7. 根据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投标人及拟委派的项目经理等人员在投标登记前应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栏目。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 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单位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授权委托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人办理）于 2023 年 05 月 至 2023 年 05 月 日上午 9:30 至 11:30, 下午 14:30 至 16:00 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投标登记资料详见《附件一》，投标登记资料一式两份装订成册，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投标登记申请表（原件一式两份，加盖公章，单独提供，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网 <http://www.gzggzy.cn/>可下载），招标文件每本售价 1000 元，售后不退。

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日。从发售招标文件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如登记参加投标的申请人数量不足 3 人时，招标人在确认正

式投标人之前，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 五、发布公告日期、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与开标时间：

1. 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2023年 月 日至2023年 月 日；

2. 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2023年 月 日 时 分；

截止时间：2023年 月 日 时 分；

3. 开标时间：2023年 月 日 时 分；

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_\_\_\_\_开标室。

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 六、投标注意事项

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规定时间内以匿名方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进行网上提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将对投标人的问题统一做出澄清和解答，并发布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应自行留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开标时要求投标人的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拟委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准时参加开标会，且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场办理签到工作，开标时手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出席开标会的，则无需提供）和银行保函原件或保险保函原件（投标保证金如采用银行转账形式可不提供保函原件）。投标人采用现金转账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查询的信息为准。若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能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显示的，视为投标保证金无效。具体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知公告栏“关于基本户保证金专用账户账号的通知及操作指引”。

3. 对于本项目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存在任何违规或不公平内容，投标人可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公布。

招标人:茂名市茂南区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茂名市茂南区人民南路龙湖一街 66-68 号

联系人:张小姐 电话:0668-2299036

招标代理:广东长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高凉中路中海大厦 1104 房

联系人:陈小姐 电话:0668-2907995

监管部门: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 电话:0668-2827166

招标人:茂名市茂南区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 月 日



附件 1:

### 投标申请人投标登记资料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登记: 单位 (盖章)

| 审核确认: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与投标申请人代表对以下资料共同核对, 审核情况属实。 |   |     |            |                     |    |
|--|---|-----|------------|---------------------|----|
|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签名:                              |   |     | 委托代理人签名:   |                     |    |
| 序号   | 项目  | 内页码 | 投标登记提交资料要求 | 审核情况<br>(此栏不需申请人填写) | 备注 |
| 1  | 投标登记申请表 (不用装订);   |     | 原件         |                     |    |
| 2  | 投标申请公函 (见附件 2, 同以下资料装订为一本);   |     | 原件         |                     |    |
| 3  | 联合体协议书复印件 (联合体投标的);   |     | 原件         |                     |    |
| 4  | (法人投标登记时) 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项目负责人投标登记时) 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原件备查       |                     |    |
| 5  |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 原件备查       |                     |    |
| 6  | 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     | 原件备查       |                     |    |
| 7  |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     | 原件备查       |                     |    |
| 8  | 拟委任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相关执业注册或职称证书、类似项目业绩中标通知书、身份证复印件;  |     | 原件备查       |                     |    |
| 9  | 拟任本工程设计负责人执业证书、身份证复印件 (如兼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则不需要);   |     | 原件备查       |                     |    |
| 10   | 拟任本工程的项目施工负责人注册建造师证书、身份证复印件 (如兼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则不需要);                                     |     | 原件备查       |                     |    |
| 11   | 拟任本工程的施工技术负责人职称证书、身份证复印件;   |     | 原件备查       |                     |    |
| 12   | 项目施工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复印件;  |     | 原件备查       |                     |    |
| 13   | 拟派本工程的质量负责人岗位证书、身份证复印件;   |     | 原件备查       |                     |    |
| 14   | 上述人员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时段须包括 2023 年 02 月至 2023 年 04 月)。                                      |     | 原件备查       |                     |    |

注: 1、本表一式两份, 一份附于投标登记资料内首页, 作为投标登记资料目录, 另一份交回投标申请人代表。两份表格中每页的“审核确认”栏均需双方签署。

2、本表原件审核情况栏及备注栏须留空, 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收资料人员审核后填写。

3、本表中有修改情况, 须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和投标单位代表共同签署。

4、所有复印件 (或打印件) 加盖公章, 成员资料盖己方公章, 全部资料牵头方加盖公章。(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人员执业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等如有电子打印件, 则无需原件备查)

5、如以上资料不符, 则不予接受登记。

附件 2:

投标申请公函

致招标人: \_\_\_\_\_

按照资格条件的要求, 我们递交有关资料文件, 以便贵单位审查我们参加“(项目  
名称) 投标资格。

此申请是 (投标申请人名称) 以 (委托代理人姓名) 为全权代表身份递交的。

我们保证所有提交的资料是真实可靠的, 并为提交的资料负有相应的法律责任。

我们理解招标人有权拒绝任何申请, 而无需由招标人承担任何责任。

投标申请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申请日期: 2023 年 月 日

附件 3:

## 联合体协议书（如果有）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 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牵头人名称） 承担        工作，（成员名称） 承担        工作。

6.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由其自行协定。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 字）

成员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 字）

       年        月        日

（注：本联合体协议书需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

附件

茂名市荔枝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茂南园区配套设施建设（一期）项目（三鸟冷链配送基地）工程总承包（EPC）拒绝投标单位名单（部分）

| 序号 | 单位           | 拒绝投标期     |      | 备注 |
|----|--------------|-----------|------|----|
|    |              | 起始日期      | 截止日期 |    |
| 1  | 广西幸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2021年1月1日 |      |    |
| 2  | 四川华爵建筑有限公司   | 2021年1月1日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12 |              |           |      |    |
| 13 |              |           |      |    |

- 说明：1. 在拒绝投标期内，拒绝上述单位参与茂名市荔枝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茂南园区配套设施建设（一期）项目（三鸟冷链配送基地）工程总承包（EPC）的投标。
2. 若上述单位及拒绝期限发生变化的，则以最新书面文件为准。
3. 上述单位名单未含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企业。

## 资格审查条件

###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条件)

| 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
|--|
| 投标人需同时具备①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②建设主管部门认定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且获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

###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 财务要求      |
|-----------|
| 不设置为资格条件。 |

### 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 业绩要求      |
|-----------|
| 不设置为资格条件。 |

####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信 誉 要 求   |
|---|
| <p>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包括全部成员)在最近三年内(2020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日)没有存在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被解除合同或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且在限制投标期内。</p> <p>“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主体或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p> |

#### 附录 5 资格审查条件(人员配备资格最低要求)

| 序号 | 人 员           | 数量  | 资 格 要 求   |
|----|---------------|-----|---|
| 1  | 工程总承包<br>项目经理 | 1 人 | <p>拟委任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同时具备①和②:</p> <p>①二级以上(含二级)注册执业资格[包括:注册建筑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建造师(广东省外企业所委任的项目经理须为一级注册建造师)或者注册监理工程师]或者未实施注册执业资格的,取得高级专业技术职称;</p> <p>②担任过与拟建项目相类似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项目负责人、施工项目负责人或者项目总监理工程师。</p> <p>目前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严禁有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作为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参与本项目投标,一经发现,列为恶意竞标线索排查。</p> <p>注:在本招标项目中,项目经理是指项目负责人,在其它在建项目担任项目经理的时间界定为:该项目经理已存在担任其它项目中标结果公告的中标人项目经理至工程竣工验收的期限或在广东省“三库一平台”中被锁定的项目经理。</p> |

|   |         |    |  |
|---|---------|----|--|
| 2 | 项目设计负责人 | 1人 | 拟委任的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备二级注册建筑师（或以上）执业资格。<br>（如本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资格条件符合，可兼任项目设计负责人。）  |
| 3 | 项目施工负责人 | 1人 | 拟委任的项目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当项目施工负责人资格条件为二级注册建造师的，广东省外企业所委任的项目经理须为以上同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并取得建设行政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且没有在建的工程项目。 |
| 4 | 施工技术负责人 | 1人 | 拟委任的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备建筑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
| 5 | 安全负责人   | 1人 | 拟委任的安全负责人须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且在有效期内。  |
| 6 | 质量负责人   | 1人 | 拟委任的质量负责人须取得岗位证书，且在有效期内。   |
| 7 | 财务负责人   | 1人 |  |

注：

1、广东省外的投标人其拟委任人员必须已经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

2、如果投标人拟委任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项目施工负责人）存在在建（未竣工验收）项目中途变更其项目经理的，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变更证明材料，开标日后提交证明材料视为无效。在本招标项目中，项目经理是指项目负责人，在其它在建项目担任项目经理的时间界定为：该项目经理已存在担任其它项目中标结果公告的中标人项目经理至工程竣工验收的期限或在广东省“三库一平台”中被锁定的项目经理。

3、如果建造师的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和安全负责人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已按新规定办理信息公开，则必须符合相关规定。

4、上述人员配备为投标时最低要求，在签订合同和进场施工时必须到位，如在签订合同时不能到位，则视为中标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者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如在进场施工时不能

到位，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5、上述人员需提供本单位至少近 3 个月（2023 年 02 月至 2023 年 04 月）社保管理机构的证明材料（如社保管理机构的查询机器打印件）。

6、上述人员进驻施工现场时间：开工后，项目经理 22 天/月；技术负责人 22 天/月；安全负责人 22 天/月；质量负责人 22 天/月。

7、上述人员变更的要求：(1) 人员变更须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同意；(2) 变更的人员具有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承诺的同等资格条件，且符合有关管理法规要求的资格条件；(3) 变更的人员必须是施工企业自有员工（具有本企业购买至少近 3 个月的社保、劳动合同）；(4) 向监督机构填报《建筑工程项目管理班子变更情况报告表》，并经审核同意。